

# 卷八

## 群書考索卷之一

山堂先生章俊嫻編輯  
建陽知縣區玉刊行



後集

官制門

官數類

唐官通典云唐官數闕尚書云建官准百鄭玄云虞官六十唐官未聞兼併同道或皆六十并屬官而言則皆有百

虞官明堂位曰有虞氏五十鄭云六十

夏官明堂位曰夏官尚書云夏商官倍則當二百矣而鄭云百二十

商官明堂位曰商官二百而鄭云二百四十合依鄭說

周內官內二千六百四十三人外諸侯國官六萬一千三十二人

秦制等以賞功勞

漢吏哀帝時官數兼

後漢內一千五百一十五人外都計內

書名 群書考索後集殘二十一卷  
撰者 宋 章如愚 撰  
卷 卷八  
內容分類 子-類書 彙考-宋  
索書號 大木-總類-志書-通代-33  
編號 C5930600

彩色首頁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C59306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大木-總類-志書-通代-33

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 群書考索後集殘二十一卷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而叙進之有負殿則三其罪罰以上事考監司以四善三最考守令凡  
改服色考以等及課之應謚者覆太常所定行狀報尚書省官集議以  
聞凡立碑鐫名額之事掌之舊置考課院其定殿最皆有考辭元豐悉  
罷分案十有七。五品案六品案七品案八品案九品案職官案參軍  
案令丞案主簿案縣尉案使副案供奉官案資任案校定案法案知雜  
案。元祐三年詔知州課法吏即上其事于尚書省送中書省取旨縣  
令以下本部專行四朝志

# 群書考索卷之七

後集

# 群書考索卷之八

後集

山堂先生章俊卿編輯  
建陽知縣區玉刊行  
元峯蕭泗校正

官制門  
六部類

## 戶部尚書

漢置尚書即四人其一入主財帛委輸至。魏文帝置度支尚書寺專  
掌軍國支計。吳有戶部。吳孫休初即位戶部尚書階下奏讀而晉  
有度支皆王筭也。宋齊度支尚書領度支金部倉部起部四曹。此  
齊度支統度支倉部左戶右戶金部庫部六曹。後周置大司徒卿一  
人知周禮之制其屬有民部中大夫二人掌丞司徒教以籍帳之法贊  
計人民之衆寡。隋初有度支尚書則并後周民部之職。開皇三年  
改度支為民部統度支民部金部倉部四曹。唐修隋志謂之戶部永徽

初改民部為戶部。廟諱故也。唐顯慶元年改戶部為度支。龍朔二年改度支尚書為司元太常伯。咸亨元年復為戶部尚書。初戶部居禮部之後。武后改置天地四時之官。以戶部為地官。由是遂居禮部前。神龍元年復置地官為戶部總判。戶部度支金部倉部事歸之。掌天下戶口并田之政。令凡徭賦職貢之方經費賙給之筭藏貨贏儲之準悉以咨之。宋戶部判部事一人。以兩制以上充。凡戶口田產金穀食貨之政。令皆歸於三司。三司謂鹽鐵戶部度支也。本曹但受天下之士貢元會陳於庭而已。續會。元豐改官制。罷三司歸戶部。左右曹而三司之名始泯矣。趙初除安燾為戶部尚書。續會。戶部掌天下戶口土地錢穀之政。令貢賦征役之事。以版籍考戶口之登耗。以稅賦待園國之歲計。以士貢辨縣郡之物宜。以征推抑兼并。而佐調度。以孝義婚姻繼嗣之道。和人心。以田務券責之理。直民訟。凡此歸於左曹。以平常之法。平豐凶。時歛散。以免役之法。通貧富均財力。以保五之法。照比閭察盜賊。以義倉賑濟之法。收飢饉恤艱厄。以農田水利之

政治荒廢務稼穡。以坊場河渡之課。剛勤勞省科率。凡此歸之右曹。朝。是時右曹所領侍郎專之。雖尚書亦不得預。元豐六年詔戶部右曹令侍郎專領尚書不預。至元祐元年門下侍郎司馬光欲令戶部尚書兼領左右曹。而舊三司財用事有在。五曹寺監者。並歸戶部。則利權歸一。詔尚書省立法。左右曹錢穀尚書兼總。使周知其數量。入為出。而制國用焉。職。舊三司使即今尚書三司副使。即今侍郎權發遣副使。即今權侍郎三司判官。推官及判子司官。即今郎中員外郎之任也。續會。要。

戶部侍郎

隋煬帝始置民部侍郎。唐因之後改曰戶部。龍朔二年改為司元少常伯。咸亨元年復為戶部侍郎。他時曹名或改。而官號不易。舊制一員。長安四年加一員。神龍元年減二年。復加。職掌天下戶口并田之政。令凡徭賦職貢之方經費賙給之筭藏貨贏儲之準悉以咨之。宋戶部之職皆歸三司。元豐官制行。戶部始總邦計。置侍

郎二員左曹五案。戶口案稅賦案農田案檢法案知雜案右曹五案。常平案免役案坊場案檢法案知雜案。左曹除陳安石右曹除李定職其餘職沿革並見戶部尚書門

戶部郎中

漢尚書郎一人主戶口墾田。吳張溫為戶曹郎。魏有左民郎曹。晉兼置右民郎曹東晉而下有民部曹。梁陳為左右郎。後魏為左戶曹郎。北齊有左右民郎曹。隋初民部郎曹置侍郎二人。煬帝改曰民部郎。唐為郎中。高宗改為戶部。龍朔中為司元大夫後復故郎中。二人員外郎二人掌戶口土田賦役貢賦蠲免優復媾婚繼嗣之事。以男女之黃小中丁老為帳籍以求業口分園宅均其土田以租庸調歛其物以九等定天下之戶以為尚書侍郎之貳其後以諸行郎官列錢穀而戶部度支郎官失其職矣。唐林。宋台革尚書門。

度支郎中

漢有度支侍郎郎中之任也。歷魏。晉。宋。齊。梁。陳。後魏。北齊。隋。有度支郎中。梁。隋。陳為侍郎。煬帝但曰郎自漢魏以來皆度支尚書領度支郎。開皇三年改度支尚書為民部尚書始民部領之。唐曰馬武德三年加中字。龍朔二年改為司度大夫。咸亨元年復故典。掌度支國用租賦少多之數物產豐約之宜水陸道路之利每歲計其所出而支其所用。宋度支判司事一人列六案。度支案發運案支供案賞賜案掌法案知雜案悉以無職事朝官充凡調度之政皆歸三司本司無所掌。元豐官制行郎中員外郎始實行本司事。續會。初除陳向職。參掌計度天下之經費以貢賦稅租之入而為之出小事則擬書大事則咨其長。職官。南渡以後因而不缺焉。

金部郎中

漢置尚書郎四人其一人主財帛委輸蓋金部郎曹之任也。歷魏。晉。宋。齊。後魏。北齊並有金部郎。梁。陳。隋為侍郎。煬帝但曰郎。唐因之武德三年加中字典。龍朔中為司珍大夫。唐職。咸

亨復。天寶改司金郎中。至德初復舊掌庫藏出納之節金寶財貨  
之用權衡度量之制皆總其文籍而頒其節制。宋金部判司事一  
人以無職事朝官充。凡庫藏出納之節金寶財貨之用皆歸於三司而  
儀衡度量之制主於太府寺本司無所掌元豐官制行郎中員外郎始  
實行本司事。續會。初除晁端彥為職參掌給納天下之泉幣計其歲  
所輸數歸於應授之府藏以待邦國之用而鈎考平準市舶權易商稅  
香案鹽鐵之數以周知其登耗凡造升斗尺繩皆以頒頒其禁令分案  
七其左藏案右藏案錢帛案權易案請給案法案知雜案足已

倉部郎中

周廩人倉人之職也。魏。晉而下皆有倉部郎中。梁。陳為侍郎  
。宋。齊以度支尚書領之。後魏有太倉尚書。後周有司倉下大  
夫。隋初制為倉部侍郎。湯帝改倉部郎。唐武德三年加中字。  
龍朔二年改司廩大夫。咸亨復。天寶中為司儲郎中。至德復  
天下儲庫出納租稅祿糧倉廩之事。大典唐。宋倉部判司事一人以

無職事官充。凡倉廩受納租稅出納祿糧之事皆歸三司而別置提點  
倉場官以督察本司別無所掌元豐官制行郎中員外郎始實行本司  
事。續會。初除韓正彥為職參掌國之倉初儲積及其給受之事歲以應  
用勸粟前期缺度支均定支移折變之數。列六案。倉場案上  
供案給納案權羅案掌法案知雜案。建炎三年詔罷司農寺本寺諸  
倉場事務隸倉部。紹興四年復舊。中典

禮部尚書

漢成帝置尚書五人其四曰客曹主外國夷狄事。光武分六曹吏部  
曹兼掌齊祀事然則夷狄齊祀皆今禮部職也。魏尚書有祠部曹及  
晉江左有祠部尚書掌朝祀之禮常與右僕射通職。宋祠部尚書領祠部儀曹二曹。齊  
攝之。歷代皆與右僕射通職。宋祠部尚書領祠部儀曹二曹。齊  
。梁。陳皆有祠部尚書。後魏為儀曹尚書。北齊祠部尚書統祠  
部主客禮曹宅田起部五曹又有儀曹主吉凶禮制屬殿中尚書。後  
周置春官卿又有禮部而不言職事後改禮部為宗伯又春官之屬有

典命後改與命為大司禮俄改大司禮復為禮部謂之禮部大夫至。  
 隋置禮部尚書統禮部祠部主客膳部四曹蓋因後周禮部之名兼前  
 代儀曹之職。唐因之。龍朔中改為司禮太常伯光宅中為春官尚  
 書。神龍元年復改尚書掌禮儀祭享貢學之政。宋禮部判部事  
 二人以兩制及帶職朝官以上充凡禮儀之事悉歸於太常禮院而貢  
 奉之政領於知貢舉官本曹但賞制糾舉人補奏太廟社齊郊室長寧  
 座都省集議百官謝賀章表諸州申祥瑞出納內外牌印之事而  
 貢院焉。續言。元豐改制掌禮樂祭祀朝會燕饗學校貢舉  
 圖書表疏及祥瑞之事凡禮樂有所損益小事則同太常寺大率  
 侍從或百官議定以聞若有事於南北郊明堂籍田禘祫太廟薦饗  
 靈宮酌獻陵表及行朝真慶賀宴樂之禮則承詔舉其儀物。  
 雖正名尚書亦未除人。職畧續會要可考見。建炎三年併光祿  
 廬寺歸禮部。中興會要

禮部郎中

隋煬帝初置禮部侍郎大業三年初置用蘇植為之。唐因之龍朔中  
 為司禮少常伯。高宗咸亨元年復舊他時曹名或改而官號不易堂  
 策試貢舉及齊即弘崇國子生等事舊制考功員外郎貢舉。開元二  
 十三年李昂為進士李權所詆朝議以考功位輕不足以臨多士次年  
 遂以禮部侍郎掌焉天下髦彥由其所取勢傾當時資與吏部侍郎等  
 六。宋沿革見尚書門。元豐正名初除謝景溫職畧又。元豐五年四月  
 二十四日除戶部侍郎謝景溫為禮部侍郎自此始正除尚書缺

禮部郎中

魏。晉。宋。齊。梁。陳。後魏。比齊有殿中郎儀曹郎而殿中  
 掌表疏儀曹掌言或禮制皆禮部郎中之職也。後周依周官。隋禮  
 部曹置侍郎一人煬帝除侍字又改儀曹。唐因之稱郎中。武德三  
 年復為禮部。龍朔二年改司禮大夫。六典。咸亨初復舊其後曹名  
 或改而官不易掌禮樂學校儀式制度衣冠符印表疏冊命祥瑞鋪設  
 喪葬賙賻及宮人等通典。宋沿革見尚書門。元豐正名初除劉摯三子

詔畧。尚書掌禮樂祭享貢舉之政令而侍郎為之貳郎中員外郎參領之凡講議制度損益儀物則審覆有司所上之狀以次諮決而資於尚書郎續會。大朝會則上書奏藩國貢物凡資慶告謝則郎中員外郎分撰表文四表。

祠部郎中

東晉而下逮於北齊皆有祠部郎。後周春官府有典祠中大夫。隋有祠部郎。唐為郎中。龍朔中改為司裡大夫復故掌祠祀享祭天文漏刻國忌廟諱卜筮醫藥僧尼之事唐職。宋祠部判司事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凡祠祀享祭皆隸太常禮院而天文刻漏歸於司天監本司但掌祠祭畫日休徵令受諸州僧尼道士女官童行之籍給剃度受戒文牒而已。元豐改制郎中員外郎始實行本司事續會初除趙令鏐職參掌天下典祀國忌廟諱凡本司所治之事月奏祠祭畫日及休假令節即神祠封禪號則覆太常所定以上尚書省應宮觀寺院道置籍書其名額歲較醫官功過而賞罰之四部。

唐初貢舉省試主之考功。開元二十四年考功員外郎李昂為舉人詆訶帝以員外郎望輕遂移貢舉於禮部以侍郎主之禮部選士自此始由是勢傾一時與吏部侍郎同其貢士有姻舊悉試考功謂之別頭其後齊抗為相奏罷之唐職。宋禮部貢院以朝官一員主判若遣官知貢舉即主判官罷舉事畢復別遣官主判會。

兵部尚書

漢置五曹未有主兵之任職。魏始置五兵尚書謂中兵外兵騎兵別兵都兵也。晉初無太康中乃有五兵尚書而又分中外兵各為左右一按晉雖中兵外兵為左右與舊五兵為七曹然尚書惟置五兵而已無七兵尚書之名至後魏始有七兵尚書今諸家著述或謂晉太康中置七兵尚書誤矣。宋五兵尚書唯領中兵外兵二曹餘則無矣通。孝武大明二年省。順帝昇明元年復置職。齊。梁。陳皆有之。後魏為七兵尚書。北齊為五兵左中兵右中兵左外兵右外兵都兵

凡五曹。後周置大司馬其屬又有兵部中大夫小兵部下大夫其職並缺至於隋乃有兵部尚書統兵部職方駕部庫部四曹蓋因後周兵部之名兼前代五兵之職。唐初因之。龍朔二年改司戎太常伯。

咸亨元年復舊。光宅元年改夏官尚書。神龍元年復故。天寶十一載改武部。至德二年復舊。掌天下兵籍武官選授之政令凡

軍師戍卒之籍山川要害之圖廩牧甲仗之數悉以咨之。選舉亦為三銓制如吏部。宋兵部判部事一人以兩制充凡天下兵籍武官

選受及軍師卒戍之政令悉歸於樞密既其選授小者又分頒於三班本曹但掌三駕儀仗鹵簿字圖春秋釋奠武成王廟及武人科舉之事

歲終以義勇弓箭手寨戶之數上于朝。元豐中釐正職事惟民兵馬政權隸樞密院以俟法成而歸之。武官銓選併歸吏部

。蘇頌行狀唐制文選吏部掌之武選兵部掌之。神宗謂自三代至漢未嘗有文武之別頌請文武一歸吏部上從之。尚書掌武

舉地圖車輦甲械之政令而侍郎為之貳凡軍民以民籍統隸者閱實按試選其優補及武學定賞與本曹所治之事。正名之初尚書

猶未除人。五年九月詔應緣義勇保甲事並隸樞密院其餘民兵悉隸兵部。建炎三年併衛尉寺歸兵部。中興

兵部侍郎

隋置兵部侍郎。唐因之。龍朔為司戎少常伯。光宅中為夏官侍

郎後復故。舊制一員。總章元年加一員。掌武選地圖車馬甲械之政。初除許將。元豐五年四月二十二日除許將試兵部侍郎自此始尚書缺

兵部郎中

魏有五。晉有七兵皆置郎中歷代或卑為郎或為郎中。隋初為兵

部侍郎。煬帝除侍字又改名曹郎。唐初依隋。武德三年改兵部郎中。龍朔改司戎大夫。咸亨。光宅。神龍隨曹改復二員一員

掌判帳及天下武官之階品衛府之名數一員掌判簿以總軍戎差遣之名數。宋沿革元豐正名。初除潘良器。本曹所治



之事郎中員外郎參掌之續會。建炎二年併省冗職以兵部郎兼職方名題

駕部郎中

周夏官之屬有輿司馬有校人主馬之官有牧師掌牧故布巾車掌公車之政及主之五輅皆駕部之本也。魏。晉尚書有駕部郎。宋駕部屬左民尚書。齊有之。後魏與北齊並曰駕部郎中。隋曰侍郎屬兵部。湯帝除侍字。唐武德加中字。龍朔改司輿大夫。咸亨復。天寶中改司駕至德復。宋駕部判司事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輿輦車乘隸於大僕傳驛給受一出於樞密院既牧之政總於羣牧司本司無所掌。元豐改制郎中員外郎始實行本司事續會初除王欽職參掌輿輦車馬驛置既牧之事大禮則戒有司具五輅續會。建炎三年以駕部兼庫部復併大僕寺歸駕部本會。隆興改元復裁內外官於是駕部又當省而郎適贊讀王府而詔聽留需其遷勿補闕後間或一置而一員之制定矣題兵部四曹而止一員

刑部尚書

漢成帝時尚書初置二千石曹主郡國二千石又置三公曹王斷獄。光武改三公曹。歲書考課諸州郡政二千石曹掌中都官水火盜賊辭訟罪法亦謂之賊曹。重於諸曹。魏置尚書都官郎佐督軍事。晉以三公尚書主刑獄。齊梁陳並有都官尚書。宋三公比部主刑法又置都官尚書主軍事刑獄。隋開皇改都官為刑部尚書統都官刑部比部司門四曹。唐因之。龍朔改司刑太掌伯。咸亨復。武后改為秋官。神龍復。天寶改為憲部。至德復掌律令刑法徒隸按覆讞禁之政唐職。宋刑部尚書侍郎郎中止為階官而刑部判官事二人以御史知雜已上或朝官充。淳化二年以刑部復大辟案增置審刑院凡四方以具獄來上則藏於審刑院。大中祥符二年置糾察在京刑獄司。元豐三年並併歸刑部五年官制行六部各正其職而刑部始得專其官尚書掌天下刑獄之政令而侍郎郎中員外郎分治其事續會是時尚書猶未除人職

刑部侍郎

隋煬帝置刑部侍郎。唐因之。龍朔改為司刑少常伯。光宅中為秋官侍郎。天寶中為憲部侍郎掌律令刑名覆案大理及諸州應奏之事。通典。六典。宋沿革見刑門。元豐正名初除崔台符。自大理卿除見續會要。

刑部郎中

漢尚書有三公曹。後漢有二千石曹。魏有都官曹皆掌刑法獄訟之事。晉。宋。齊並以三公郎曹掌刑獄置郎中一人。隋初省三公曹置刑部曹掌刑法置侍郎一人。煬帝除侍字又改憲部郎。唐用之。武德改刑部郎中。龍朔改司刑大夫。咸亨光宅神龍並隨曹復改。六典。通典。宋沿革魏明。元豐正名初除胡接杜紘。魏明。

都官郎中

都官者本因漢置司隸改刑其屬官有都官從事一人掌中郎官不法事因以各官。都官者義取中都官中都官謂京師官也。後漢又改二千石曹掌中都官水火賊盜。魏青龍二年陳矯奏置都官郎曹郎中。中。晉。宋。齊都官郎中並掌京師非違得失事非今都官之任。後周置司厲之職掌諸奴男女男子入於罪隸女子入於春鑄之事。蓋今都官郎中之任。隋置都官侍郎二人猶掌非違得失。開皇改都官尚書曰刑部其都官郎曹遂改掌簿錄配沒官私奴婢。唐因之武德加中字。龍朔改曰司僕大夫。咸亨復故。宋。都官判司事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凡俘隸簿錄給衣糧醫藥之事分領於他司本司無所掌。元豐改制郎中員外郎始實行本司事參掌徒流配隸及吏籍之事。續會。初除韓宗良。職。列四案謂軍大將案吏籍案配籍案知雜案。

比部郎中

魏尚書有比部曹。晉因之。宋比部主法制。齊。梁。陳皆有之。北齊掌詔書律令勾檢等事。後周曰計部中大夫。隋為比部侍郎。煬帝除侍字。唐加中字。龍朔改司計大夫咸亨復天寶改為司計。至德復掌內外諸司公解及公廩負徒役功程贓物帳及勾用變物。

典。宋比部判司事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凡勾會內外賦歛經費出納逋欠之政皆歸三司勾院磨勘理欠司本司無所掌兩朝國史志自治平至熙寧初凡四年而未鈎考帳已踰十有二萬錢帛芻粟虧損不可勝數遂置提舉帳司領之元豐官制行釐其事歸比部郎中員外郎始實行本司事四朝志初除宇文昌齡職列五案勾覆案磨勘案理欠案憑由案知雜案

工部尚書

漢成帝初置尚書有民曹主九吏民上書。光武改民曹主繕修功作鹽池園苑。晉。宋有起部尚書而不常置每營宗廟宮室則權置之。事皇省以其事分屬都官右民工尚書。北齊起部亦掌工造屬祠部尚書。後周有文官大司空卿掌五材九範之法其屬有工部中不失業百工之籍而理其政令。隋乃有工部尚書蓋因後周工部之名兼前代起部之職。唐因之龍朔中改為司平太常伯咸亨復。武后改為文官神龍復總判工部屯田虞部水部事通鑑掌天下百工屯田山澤

之政令六典。宋工部判部事一人以兩制以上充凡城池土木工役程式皆隸三司修造案本曹無所掌元豐官制行尚書掌百工山澤溝洫屯田之政令侍郎為之貳郎中員外郎參掌之續會是時尚書猶未除人職。紹興三年併省府監歸工部以文思院屬焉。文思院舊屬少府監至是以少府監併工部故文思院監官令工部辟差

工部侍郎

隋煬帝改置工部侍郎。唐因之龍朔改為司平少常伯咸亨復他時曹名或改而官不易通典職掌。宋沿革見尚書門。元豐正名初除熊本續會

工部郎中

晉宋齊皆有起部郎中。梁陳改置起部侍郎。隋初為工部侍郎煬帝除侍字改起部。唐武德改工部郎中龍朔改司平大夫咸亨復光宅神龍並隨曹改復六典。宋沿革同尚書門。元豐正名初除范子奇高遵惠職

屯田郎中

漢尚書郎四人其一主戶口墾田蓋屯田之始也范勝之為侍郎教田

三輔。魏有農部郎曹。晉始置屯田郎中東晉宋齊並左民郎中兼

知屯田事。陳隋並為侍郎煬帝曰屯田郎。唐龍朔中為司田大夫

後復故掌天下屯田事及在京文武職田諸司公解田以品給焉唐職

。宋屯田判司事一人以無職事朝官充凡屯田之政令隸三司本司

無所掌。元豐改制郎中員外郎始實行本司事兩朝。參掌營屯田

官莊唐濼學校職分之田及其租入四朝初除張叙職。元祐改入戶

部。崇寧復續會要見崇寧元年十二月詔中興間除題名。虞水二部以閑曹久不

六部監門

紹興二年以吏部尚書沈與求之請詔置六部監門官一員選陞朝文

臣有才力人充仍令六部長貳奏差序位請給依寺監丞初以平江通

判董將為之中興會要其六部監官隸尚書左右選見中興會要

六部架閣

元豐有六曹架閣庫續會要崇寧元年何執中為吏部尚書四選按集更

藏于家以辨文取賄執中請置庫架閣命官涖之是後六曹皆建立朝

史何執中傳大觀三年罷內吏部令司封餘部未曹即官管勾政和三年六

曹依舊置管勾架閣庫官宣和二年罷續會要宣和二年紹興三年立六

部架閣庫中興題名記十五年以大理寺丞周楙有請詔復置官吏戶部各

差一員禮部兵部共差一員刑工部共差一員以主管尚書某部架閣

為各中興會要舊制官充其司置于六部之內或遇其廢則以郎省兼之否

則以監六部門兼之迨于紹興寺監簿正官俱復然始充司于外也舊

制金耀門文書庫多藏三司帳籍三司今版曹也自銓曹而下諸藏帳

籍之所未之詳焉其後置六部架閣下大抵成案留部二年然後昇而

藏之又八年則藏之金耀今金耀無復曩日則悉藏於架閣庫二也二

者不同而至於諸曹二十四司之文書盡歸儲蓄以待有用則今猶昔

也李大異架閣題名記

# 群書考索卷之八

後集

# 群書考索卷之九

後集

山堂先生章俊卿編輯  
建陽知縣區玉刊行

○官制門

九卿類

夏商九卿。伊尹曰九卿通寒暑。周六官是為六卿。又立少師少傅少保。是為三孤。與之六卿。為九前漢百官注。漢正卿九。太常光祿勳衛尉太僕廷尉鴻臚宗正大司農少府。亦謂之九寺。大卿。又置十二卿。

○執金吾大長秋將作大匠。後漢分屬太尉司徒司空。魏。晉。

宋。齊如舊。太府少府大僕。秋卿。衛尉。廷尉。大匠。冬卿。光祿。鴻臚。太舟。即都水。後魏置六卿。各有少卿。北齊謂之

九寺。隋。唐因之。龍朔改九年。名九卿。皆加正。若大常卿為奉常正卿。後復舊。又九寺。皆曰棘卿。見通典。宋雖設九卿。皆以為命官。